**龙控新石化(常州)有限公司站房及罩棚建设项目站房及辅助设施建安工程**

**招标公告**

|  |  |  |  |
| --- | --- | --- | --- |
| 招标单位（公章） | 龙控新石化（常州）有限公司 | | |
| 代理单位（公章） | 常州中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项目名称 | 龙控新石化(常州)有限公司站房及罩棚建设项目站房及辅助设施建安工程 | | |
| 招标编号 |  | 项目地址 |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嫩江路以南、龙江北路以西 |
| 项目估算造价 | 338.70万元 | | |
| 招标内容、数量用途 | 本工程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嫩江路以南、龙江北路以西，实施内容为加油站站房及罩棚等。 | | |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申请人资质类别：**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其他要求：**投标人自2021年12月1日至开标之日截止承建过已竣工工程造价≥270万元加油站工程业绩** | | |
| 投标人项目经理要求 | **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 | |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到场要求 | 在开标时投标单位授权委托人必须带好本人身份证准时到场参加开标。 | | |
| 评标办法 |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 | |
| 公告发布时间 | **2024年12月3日至2024年12月6日** | | |
| 资料费 |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2024年12月3日-2024年12月6日**（工作日，9:00—11:30，13:30-17:00）至招标代理处（常州市新北区府琛商务广场2号楼A区701室）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控制价。本项目所有资料费用合计500元/份（现金缴纳）。 | | |
| 报名所需携带资料 | （1）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2）授权委托书第二代身份证原件；  （3）零星工程投标报名表原件一份，零星工程投标报名表需填写完整，加盖公章、法人章并法人签字（格式见附件） | | |
| 投标保证金（元） | 5万元/单位 | | |
| 资格审查时间 | 同开标时间 | | |
| 资格审查地点 | 常州中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府琛商务广场2号楼A区701室） | | |
| 开标（投标截止）时间 | **2024年12月13日14:00** | | |
| 投标、开标地址 | 常州中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府琛商务广场2号楼A区701室） | | |
| 联系人、联系电话 | 刘工 0519-85600665 | | |
| **所有个人信息以及附件中的以上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由于工作需要经机构或本人同意对外公布** | | | |

附件一：

零星工程投标报名表

|  |  |
| --- | --- |
| 招标单位 | 龙控新石化（常州）有限公司 |
| 项目名称 | 龙控新石化(常州)有限公司站房及罩棚建设项目站房及辅助设施建安工程 |
| 项目地址 |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嫩江路以南、龙江北路以西 |
| 投标单位报名情况 | |
| 投标单位（盖章） |  |
| 资质等级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 投标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投标报名时间 |  |
| 投标保证金 | 公司账户开户信息：  账号：  开户行（某某银行某某支行）：  银行行号：  **注：此处信息用于后期投标保证金退回，请投标单位务必确保信息正确完整。** |
| 投标报名接受人审查意见 | 审查人签名： 日期： |
| 备 注 | 1.投标报名人应如实填写；  2.投标报名结束后，招标人应进行汇总，并将投标报名汇总送单位领导小组备案。  3、资格审查需携带资料：  （1）企业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第二代身份证；  （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项目负责人身份证、项目负责人建造师证书及安全员B证；  （4）投标项目负责人及被委托人（如有）须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原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非社保手册）,缴纳时间为**2024年9月至2024年11月**连续三个月；  （5）企业业绩证明材料  （6）零星工程投标报名表（详见附件一）。  特别提醒：  1、以上所有资格审查资料需提供二份有效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除身份证原件、企业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原件、零星工程投标报名表不用装袋、密封，其他资格审查资料必须一起装订成册装袋、密封，在资格审查前一次性递交，资格审查截止时间后不再接受补充资料。  3、在规定时间内未能按上述要求提供以上资料的作资审不合格处理。  **关于企业业绩相关说明：**  **类似工程认定标准：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时间、施工负责人、建筑面积均以竣工验收记录所载内容为准。**  **类似工程业绩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施工合同；**  **（2）由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四方签字及盖章的竣工验收记录，如无监理单位则提供由设计单位、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三方签字及盖章的竣工验收记录；**  **注：**  **1）如投标人提供的类似工程业绩是联合体合同业绩，则投标人必须为合同联合体牵头人**  **2）类似项目业绩应当是投标人所提交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的项目。** |
| **特别提醒** | 1.每个投标单位只允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如有）1名进入开标室。  2.投标保证金账户名称：常州中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常州工行天宁支行；银行账号：1105020309001053750 |

附件二：

评标办法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工期、质量等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

具体办法如下：

1、确定有效投标报价：

凡符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等有关招标要求，并且在招标控制价以下的投标报价均为有效投标报价。**单价及合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报价均为无效标。**

2、投标文件能够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否则为废标。

3、以价格最低且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单位为中标候选人。

注：若投标报价相同，则由投标单位进行抽签。先抽顺序签，按所抽顺序签由小到大的顺序再抽“有”“无”签，抽到“有”的投标单位即确定为第一中标侯选人。

附件三

**投标保证金说明**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招标公告规定的金额递交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招标公告的规定。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在途时间，确保投标保证金在 **2024 年12月12日 16:00 前**到达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如投标保证金在**2024年12月12日 16:00 前**未到账，作未缴纳投标保证金处理。

2、投标保证金递交的要求如下：

（1）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常州中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常州工行天宁支行

帐号：1105020309001053750

（2）投标保证金金额：

每单位每标段：**人民币：50000元；大写：伍万元整。**

（3）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必须在 **2024 年12月12日 16:00 前**用网上银行等方式（现金除外）自行将保证金从基本账户解进到保证金专用账户。投标单位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务必在用途栏注明工程名称，在资格审查时由投标保证金收款单位核实入账情况，投标人无需更换票据。

3、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其余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公示无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至缴纳账户。

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①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②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拒不交纳所要求的履约担保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取消其中标资格;③投标人涉嫌违法违规或被投诉,在调查处理期间,保证金暂不退还,待调查处理结果明确后按规定处理;④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放弃投标,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⑤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4、其他按常州市城乡建设局常建[2019]231号通知要求执行。